

資訊科技協定（ITA）和 資訊科技擴大協定（ITA II）的 重要性及對臺灣之意義

◎許裕佳／中華經濟研究院 WTO及RTA中心 分析師

ITA和ITA II分別於1997年7月1日及2016年7月1日生效，是WTO所達成最重要的貨品關稅減讓協定。此等協定有助於促進產業的成長與創新、提升全球資通訊產品的貿易往來、實現科技民主化，且相關產品在疫情中發揮重要作用。受惠於各成員關稅減讓，我國產品能零關稅行銷全球主要市場，獲得出口利益，同時也帶動國內電子業和相關工業與服務業之發展。

關鍵詞：資訊科技協定、資訊科技擴大協定、複邊協定

Keywords: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,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 Expansion, Plurilateral Agreement

ITA緣起與參與成員

WTO資訊科技協定（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, ITA）是1996年12月新加坡部長會議所通過的複邊協定（plurilateral agreement），適用範圍涵蓋半導體、電腦及零組件，以及通訊設備等203項高科技產品¹。最初簽署ITA之成員共29個（將歐盟視為1個），約占全球資訊科技產品貿易額的83%，而協定生效要件為1997年4月1日前，聲明接受ITA規範的參與成員占全

球資訊科技產品貿易額應達90%，後續許多WTO其他會員聲明加入，順利達成協定生效標準。參與成員自1997年7月1日起以每年相同之降幅，分4階段在2000年前將ITA產品關稅降至零。

自ITA生效以來，大幅提升全球資通訊產品的貿易往來，促進許多開發中和新興經濟體資通訊產品出口成長。截至2022年1月，WTO的164個會員中，參與ITA的會員數達83個，約占全球相關產品貿易比重97%（見表1）。此外，亞塞拜然、白俄羅斯和波士尼亞